

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聊江管办发〔2023〕3号

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印发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政府性融资 担保体系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，区直有关部门：

《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工作方案》已经区管委会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做好贯彻落实。

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

2023年4月21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 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工作方案

为贯彻落实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关于推动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支持小微企业和“三农”发展的实施意见》（聊政办发〔2023〕2号）文件，进一步加强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体系建设，切实发挥政府性融资担保作用，破解小微企业和“三农”主体融资难、融资贵问题，结合我区实际情况，制定方案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，认真落实中央、省、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，我区本着坚持精准定位、完善银担合作机制、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力提效的原则，创新财政与金融协同支农支小，全面开展我区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工作。

二、组织保障

成立由区党工委书记、管委会主任任组长，区党工委副书记及分管金融、财政工作的区领导任副组长，各镇（街道）、区财政局、区金融监测服务中心等有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的工作专班，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区财政局。专班下设两个小组：

（一）综合协调组：由区财政局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，负责全面协调推进全区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工作。成员由区财政局、区金融监测服务中心、区经济发展局、区农业农村局、各镇（街道）

分管同志组成。

(二) 银企合作组：由区金融监测服务中心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，负责宣传推介我区普惠金融贷款项目的对接，协调银行机构加力提效。成员由区金融监测服务中心、辖区各农商行支行负责同志组成。

三、基本原则及目标任务

(一) 聚焦支小支农主业，搭建银企对接平台。聚焦我区小微企业、个体工商户、农户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等小微企业和“三农”主体，以及符合条件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，重点支持单户担保金额 1000 万元以下的小微企业和“三农”主体，确保支小支农担保业务占比达到 80%以上。〔牵头单位：区金融监测服务中心；责任单位：区经济发展局、区农业农村局、各镇（街道）〕

(二) 完善银担合作分险机制，优化银担合作。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开展银担合作，建立审批绿色通道，并建立“敢贷、愿贷、能贷”的长效机制，推动银行业金融机构与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签订风险分担协议，原则上银行金融机构承担不低于 20%的风险责任。并加快与驻聊金融机构的沟通与对接，确保今年与金融机构签署合作协议，优化银担合作局面。〔牵头单位：区金融监测服务中心；责任单位：区财政局〕

(三) 加大财政支持力度。市财政对市级担保机构开展的符合条件的业务，划分为代偿率小于 1%、1%—3%、3%—5%、5%—8%(含)四档，分别按照担保代偿额的 100%、80%、60%、50%补偿；代偿率

超出 8%的部分不予补偿。落实担保费补贴政策，对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我市产业发展规划，纳入政府性融资担保业务且符合条件的单户担保金额 1000 万元以下、年化担保费率不超过 1%的融资担保业务，由市财政给予一定担保费补贴，我区参照上级政策执行。〔牵头单位：区财政局、区经济发展局；责任单位：各镇（街道）〕

（四）量化工作目标任务。根据各镇（街道）小微企业及三农主体总量占比，同时参照信贷规模，确保完成 2023 年上级下达任务。〔牵头单位：各镇（街道），区财政局；责任单位：昌信担保公司〕

四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，成立专班。定期召开专班成员会议，对担保业务进展情况及时进行调度，对进展缓慢的单位开展督导，统筹协调解决全区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相关问题。

（二）密切协作配合。加强部门间协调配合，强化区镇（街道）协同联动，确保各项目标任务落到实处，加快全区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。

（三）建立常态化协同宣传机制，打通为企、为农服务“最后一公里”。区金融监测服务中心、区财政局等相关部门，走访小微企业和“三农”主体，将政策宣讲到位，加快推进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支持小微企业和“三农”发展政策落地落实。

附件：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工作
专班组成人员名单

附件

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 建设工作专班组成人员名单

- 组 长：**高 峰 区党工委书记、管委会主任
- 副组长：**高恒业 区党工委副书记、管委会副主任
- 武尚田 区管委会二级调研员
- 李 艳 区党工委委员、管委会副主任
- 成 员：**许志华 区财政局局长
- 姜振涛 区经济发展局局长
- 任海生 区农业农村局局长
- 安 童 市公安局度假区分局局长
- 裴文雁 区金融监测服务中心主任
- 郭 壮 区社会保险事业中心副主任（主持工作）
- 高志骞 湖西街道党工委副书记、办事处主任
- 王建泉 李海务街道党工委副书记、办事处主任
- 温延峰 于集镇党委副书记、镇长
- 窦维林 朱老庄镇党委副书记、镇长

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区财政局，许志华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统筹协调全区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工作。

